

泉州师范学院文件

泉师资〔2022〕2号

各学院、机关各部（处、室）、各直属单位：

为加强我校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的组织领导，确保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，按照《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的通知》（泉财资〔2022〕89号）要求，决定成立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，人员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林 伟 校党委副书记
成 员：余燕忠 教务处处长
戴聪杰 科研处处长
吴小玲 财务处处长
林建全 资产管理处处长
吴清金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处长
卓文杰 后勤管理处处长
谢继存 基建处处长
魏国钦 资产管理处副处长
陈伊玲 资产经营公司总经理
陈登伟 劳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经理

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挂靠资产管理处，办公室主任由林建全兼任，副主任由魏国钦兼任。

泉州师范学院

2022年4月22日

泉州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2年4月22日印发
